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2 月 9 日以电话或专人送达形式发出，并于 2016 年 12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其中部分董事以电话方式参加会议并以通讯方式进行表决。董事会秘书李兰天先生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吴宏亮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参会董事认真审议后，依照有关规定通过以下决议：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于2016年1月15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并于2016年2月16日召开的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2016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按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将拟发行股票数量上限调整为7,500.00万股并公告。

根据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结合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并经过审慎考虑和研究，公司董事会同意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募集资金总额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1、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6,133.50万股。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在上述范围内，最终发行股票数量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市场化询价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因关联董事吴宏亮拟参与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关联董事吴宏亮回避表决。

此项议案经与会非关联董事审议表决，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募集资金数量

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81,780.00万元。

因关联董事吴宏亮拟参与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关联董事吴宏亮回避表决。

此项议案经与会非关联董事审议，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有关详情请参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44）。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吴宏亮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根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的调整内容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与发行对象吴宏亮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因关联董事吴宏亮拟参与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关联董事吴宏亮回避表决。

此项议案经与会非关联董事审议，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第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修订后的《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第三次修订稿）》。

有关详情请参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第三次修订稿）》（公告编号：2016-146）、《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第三次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45）。

因关联董事吴宏亮拟参与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关联董事吴宏亮回避表决。

此项议案经与会非关联董事审议，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第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修订后的《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第三次修订稿）》。

有关详情请参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第三次修订稿）》。

因关联董事吴宏亮拟参与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关联董事吴宏亮回避表决。

此项议案经与会非关联董事审议，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修订后的《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

论证分析报告（第二次修订稿）》。

有关详情请参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第二次修订稿）》。

因关联董事吴宏亮拟参与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关联董事吴宏亮回避表决。

此项议案经与会非关联董事审议，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修订后的《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公告（第二次修订稿）》。

有关详情请参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公告（第二次修订稿）》。

因关联董事吴宏亮拟参与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关联董事吴宏亮回避表决。

此项议案经与会非关联董事审议，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19 日